



车筐载烟火 笔底赋星光

●吴荣强

清晨七点的佛山街头,早高峰的车流缓缓苏醒。我跨上电动车,车筐里码着带着余温的餐食,口袋里一个磨得发亮的小本子,是我藏了二十多年的“秘密”。等单时,蹲在树荫下写两句;红灯前,在路口补几行——我叫吴荣强,一名穿梭在城市街巷的外卖骑手,也是一个在文字里追光的普通人。

20世纪90年代的湛江农村,家境拮据的我买不起课外书,趁着放学捡矿泉水瓶,攒下的零钱全换成《故事会》。放牛时趴在田埂上,捡张烟盒纸就能涂涂写写,那些稚嫩的句子像种子,悄悄在心底萌发“作家梦”的嫩芽。这份念想我不敢与人言说,却成了照亮年少迷茫的一束微光。

我读书较晚,五年级因车祸留级,18岁才读初三。一次偶然,我鼓足勇气将几首小诗投给当地颇有影响的校园文学报《海石花写作》,本没抱任何期待,却意外收到印着自己文字的样报。当名字与文字化作铅字的那一刻,“作家梦”从此心里扎下深根。

现实的冷水很快浇来。2009年,家里凑不齐我学音乐的费用,高中没读完、负气的我背着简单行李来到珠三角的佛山打工。在印刷厂,每天握着切纸刀重复机械动作;后来去了肇庆酒厂,在流水线旁熬过一个又一个深夜。两点一线的日子,文学梦被我悄然塞进心灵一隅,却从未真正熄灭。

2010年,北漂的我梦想跨进“星光大道”,未果,返回佛山开了个小面馆,折腾来折腾去,都以失败收场。前路迷茫时,我成了一名日料厨师,后厨的油烟裹着日子,灰蒙蒙的。但每个中午下班后,佛山南海购书中心的那个固定角落,总能看到我的身影——捧一本诗集坐一会儿,墨香漫过鼻尖,一身疲惫悄悄散去。

这些年,我一共搬了十几次家,最舍不得的是一千多本藏书。从湛江老家到佛山出租屋,我分好几批用行李箱托运,堆在城中村小屋的角落。妻子看着拥挤的房间,不止一次劝我:“留着啥用?总不能靠文学过日子。”我没反驳,只是把书擦得更洁净——我知道,这些书里藏着我对生活的盼头。

2017年2月的一个夜晚,成为我文学路上的“重启键”。那天,我在后厨切洋葱,泪水不受控制地往下淌,这些年的漂泊、失意,以及对母亲的思念突然一股脑涌上来。回到出租屋,我拿起手机敲下《生活从来没给过我温柔》:“我的左眼/前天切洋葱时/流泪了/另一只/昨晚梦到/母亲来佛山看我/也流泪了……”

这首浸着烟火气的小诗,随手投给了《新世纪诗典》,只当是“说说心里话”。没承想,它不仅登上《新世纪诗典(第六季)》,还入选当年《中国先锋诗歌年鉴》。这份认可像一道强光,让我终于重新握笔,不再怕别人说“不切实际”。

家乡的父亲却不放心,总说我“不踏实”,没什么写作天赋。即便后来我在报纸上发了些作品,他依旧劝我“别做白日梦”。直到2019年,孩子急需手术费,我才真正懂了父亲的话——人得先好好活着,才能守护心里的梦。我辞了厨师的工作,成了一名外卖骑手。

从此,我的生活被“接单、取餐、送餐”填满,电动车的里程数一天天增加,写作的时间只能从缝隙里“挤”:等餐时刷《文艺报》《收获》等公众号汲取养分;深夜回到出租屋,怕影响妻子休息,裹着被子在手机上敲字。因为热爱阅读,我索性尝试由写诗转向书评,从此一发不可收拾。

近两年,我利用业余时间,为50多位

知名作家写过书评,文字陆续发表在报刊上。我写不出华丽的辞藻,只懂得从普通人的日子里找灵感:送外卖时看到街角早点摊,热气裹着摊主的笑脸;雨天里顾客递来的一句“辛苦了”,暖意在心里萦绕好久。这些细碎的温暖,都成了文字里的温度。

有人戏称我“草根评论家”,我却不敢接受这份虚名——自学写作的日子,更多是苦中作乐。幸运的是,我遇到了知名作家罗德远老师,他知悉我的经历后,采访撰写我的人生故事发表在报刊上,还时常悉心指导我的写作,让我在追光路上少走了许多弯路。

如今的我,依旧每天骑着电动车穿梭在佛山街头。车筐里装着顾客期待的餐食,心里装着从未褪色的文学梦。风吹过耳畔,有时是催单的急促,有时是文字的温柔。未来,我想继续用文字记录这些平凡日子里的感动,让更多人看见:普通人的生活里,也藏着诗意与光亮。



资料配图

东园文学奖 征文选登

扫码查看
征稿启事



怀念道滘

●郑建伟

午夜的时针总在某个刻度停摆
锈蚀的记忆突然裂开
二十岁的帆影正穿过道滘的河道
波纹里浮着电子厂的霓虹
南丫口塑胶厂的色粉在风里簌簌落下
像谁撒了把揉碎的星星

塑胶化工厂房总飘着奇怪的味道
红黄蓝等颜料吞下黄昏
调色盘里浮沉着模糊的未来
直到某个起风的夜
我蹲在河边折一只纸船
把乡愁叠进船舷
看它漂成水面上的银鳞

白玉兰在巷口开得正好
花瓣落在我和恋人交握的手背
像句没说完的誓言
小吃店的煤炉舔着锅底
云吞饺子腾起的热气里
她的笑比糖霜更甜
我们数着碗底的硬币
把青春押成明天的早茶

当我站在青春的路口回望
道滘仍是一首未写完的诗
河道是蜿蜒的破折号
电子厂的灯串是未灭的逗号
而白玉兰的影子
正替我在每片花瓣上
刻下潮湿的韵脚
那些关于漂泊的甜与涩
早就在年轻里
长成了会开花的根



收花生

●倪西赞

风凉了,秋意也浓了。

回老家小住几日。一日清晨,父亲唤我:“去地里收花生吧。”我应了声“好哩”,回屋换上那双穿了多年的布鞋。父子俩将镢头、绳索、竹筐等物什一一搬上独轮车。我推车走在前面,父亲跟在后面,脚步不紧不慢。

父亲年岁已高,却仍种了好几亩花生。今年花生熟得晚,待我们推车来到地头,只见夏日里那片碧绿的花生叶,如今已泛着微黄,有些甚至干枯蜷曲。我放下独轮车,取出镢头,在手心啐了两口唾沫,搓揉几下,便抡起镢头刨起来。一镢头下去,连根带土的花生秧便被翻了出来,我顺势用镢头轻压一下。父亲跟在我身后蹲下,捏住花生秧的茎部轻轻一抖,泥土簌簌落下,露出下面白生生的花生果,圆滚滚的,煞是可爱。父亲脸上漾开笑意,边拾掇边念叨:“今年的花生长得不赖。”

忽然,我的脚边窜过一个胖乎乎的软虫,我本能地抬脚要踢。父亲叫住我:“这是蛴螬,记得吗?”我当然记得。这玩意儿可是花生地的祸害,专在土里啃食娇嫩的花生仁,常常把好端端的花生咬得千疮百孔。小时候,我见了蛴螬就恨得牙痒,非得一脚踩死或捡起来摔在石头上不可。父亲却总拦着我,用树枝把它们挑到一处,收工时装进布袋带回家喂鸡。“这虫子里有营养,鸡最爱吃。”父亲如是说。如今再见这蛴螬,我仍忍不住要

踩上一脚。父亲却劝我:“放过它吧。如今村里种地的少了,它也没啥吃的。再过几个月天寒地冻的,不知它能不能熬过去。”听父亲这么一说,我心头莫名一软,便用镢头轻轻把它拨到旁边的沙土里。

日头西斜时,一片花生地总算收拾停当。我把花生秧捆作一捆,码在独轮车上,用麻绳勒紧,满满当当的一大车。父亲却不着急,蹲在地头悠悠地脱下布鞋,在石块上磕了磕,倒出里面的沙土,垫在屁股底下歇息,又点了一支烟慢慢抽着。我见地里还散落着不少从秧上掉下的花生,便拿了竹筐去捡。这情形让我想起小时候,每次收完花生,总要在地里搜寻一番,生怕遗漏了哪一粒。有时还会用镢头再翻找一遍,务必做到颗粒归仓。

父亲见状摆摆手:“罢了罢了。”我说:“地里还掉着不少呢,多可惜。”父亲笑道:“浪费不了的。田鼠、野兔、小鸟们还等着过冬呢。”我不服气:“我记得小时候有回少捡了一粒花生,您还打了我一巴掌。”父亲也笑了:“你这孩子,记性倒好。”我嘟囔着:“那时候不是心疼那粒花生,是觉得您打得太冤。”父亲吐了个烟圈:“那时家里缺粮,哪舍得给野物吃,恨不得把它们都捉来填肚子。如今日子好了,总该给它们留口饭吃。”

暮色渐浓时,远处飞鸟归巢,天边云霞绚烂。我瞥见地头柿子树上还挂着不少通红的柿子,便问父亲要不要摘些。父亲摇头:“不摘了,留给麻雀、喜鹊过冬吧。”

回家的路上,独轮车吱呀作响。我望着父亲微驼的背影,忽然明白,这收花生的活计里,藏着的不仅是对土地的眷恋,更是一种对万物的慈悲。



AI制图